

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及要求

一、意向受让方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、非法人组织的，报名时应按以下要求提供材料：

1、意向受让方营业执照（副本）原件及复印件。

2、意向受让方负责人/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3、如由授权代理人办理此次竞买相关事宜，应提供授权委托书（授权委托书一式两份，可以提供的样本，意向受让方负责人/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）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4、受让报价（可以参照所提供样本）。

5、上述所有复印件材料应加盖意向受让方公章，并注明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。

6、如转让方要求提供其他资料，意向受让方须按要求提供。

二、意向受让方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的，报名时应按以下要求提供材料：

1、意向受让方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2、如由授权代理人办理此次竞买相关事宜，应提供授权委托书（授权委托书一式两份，可以参照提供的样本）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3、受让报价（可以参照提供的样本）。

4、上述所有复印件材料应注明此复印件与原件相符，并由意向受让方签字。

5、如转让方要求提供其他资料，意向受让方须按要求提供。